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旅游局

大亚湾开发区旅游局关于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区管委会：

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认真贯彻落实《行政许可法》《旅游法》《旅行社条例》等法律法规，我局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定期报告规定》和《大亚湾开发区 2022 年全面依法治区工作要点》要求，认真梳理执法依据，严格执行执法程序，不断提高执法水平，认真开展行风建设，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工作任务。现将相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依法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

1.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我局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和区安排部署和有关要求开展学习教育，依托“三会一课”和党史学习教育，持续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最重要的政治任务抓紧抓好，推动此学习转入常态化，全面领会把握党的二十大报告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和精神实质，做到先学一步、深学一层，进一步增强高举旗帜、紧跟核心的思想自觉、政治自

觉和行动自觉。

2.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法治工作高质量发展。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支委会学习内容；同时，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支部的重点“必修课”，结合党史学习教育以及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通过集中学、自学、参加专题培训等方式，按照各股室工作职能职责，明确具体学习内容，每半年开展学法1次，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生产安全应急条例》《安全生产法》《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惠州市民宿管理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更加全面准确地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今年，我局继续聘请一名执业律师做法律顾问。日常工作中，凡遇到涉及法律法规等专业性问题，都要征求法律顾问的意见，不断提高执法人员的依法行政水平。

3. 党政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认真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成立了由陈丽娟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同时，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了党支部和行政年度工作计划，党政主要负责人对重大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督办，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摆在首位，定期组织召开局务会，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精神及习近平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强化法治意识，提高法律素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做制度执行的表率。

（二）依法推进法治政府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1. 推进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守法用法。把宪法、《中国共产党章程》、法律法规、党规党纪知识列入学习重点内容，积极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年度普法考试、法纪考试。年初制定了《大亚湾开发区旅游局 2022 年度学法工作计划》，迄今，我局学法次数达 10 余次，学法范围包括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及配套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行政处罚法》、《行政诉讼法》、《行政复议法》以及《惠州市民宿管理实施细则》等。在组织系统学习的同时，号召干部职工加强自学。通过学习，进一步提高了领导干部依法行政能力和法治化工作水平。

2. 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旅游市场营商环境。根据《关于明确落实改革要求实行旅行社设立服务网点申请办法的指引的通知》要求，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起，旅行社无需再向旅游行政主管部门申办旅行社服务网点设立、变更、注销备案事项。在此之前，旅行社和门市部需要在区旅游局进行备案登记，自“多证合一”改革之后，旅行社申请人在办理完工商营业执照登记后，通过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的“广东省‘多证合一’备案信息申报系统”完成登记备案后，再登录“全国旅游监管服务平台”办理“多证合一网点备案补录”即可，节约办事时间，提高办事效率，

真正实现了“最多跑一趟”。另外，我局的5项公共服务事项已纳入“全市通办”事项目录，进一步推进我区线下窗口实现“同城办理、就近办理”服务。

3. 改进监管方式。进一步加强“互联网+监管”。及时认领广东省“互联网+监管”系统上涉及我局的监管事项目录清单61项，编制相应的行政检查实施清单。动态更新公共信用信息目录，并将信用记录及时归集至惠州市政务大数据中心。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机制，制定“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方案和计划，公布旅游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建立健全联合式、随机性常态化机制。2022年，我局共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2次，开展旅行社专项整治行动，营造良好的旅游市场环境。

（三）组织开展专题普法，全面普及法律知识

依托进景区、进挂点村等普法宣传活动，通过以案释法、线上培训、应急演练等多种形式，开展宪法、民法典、旅游法及扫黑除恶等有关法律法规宣传。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宪法，把宪法学习纳入普法重要内容，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宪法学习培训会，重点学习宪法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以及对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作用和重大意义；二是开展民法典专题讲座，通过邀请律师（法律顾问）以生活常见案例对民法典相关条款进行详细解读，提升全体干部职工及挂点村（横畲）村干部法律意识，营造尊法守法用法宣传氛围；三是开展旅游安全线上专题培训，对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进行对比分析和逐条解

心安全生产、人人提升安全素质、人人做好安全生产的局面；四是组织开展旅游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培训，通过以案释法等方式，面向旅游行业从业人员重点讲解《旅游法》《旅游安全管理办办法》《安全生产事故条例》等有关规定和内容，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和法律知识水平；五是不定期组织召开全区民宿规范管理推进会，召集成员单位及街道办负责同志共同研读《广东省民宿管理暂行办法》、《惠州市民宿管理实施细则》，依照条款内容明确职责分工，推进民宿规范管理；六是举办旅游行业消防安全法律法规培训，集体学习《广东省消防工作若干规定》《广东省火灾风险点指南（试行）》《社会单位消防安全自查自改指引》《广东省火灾防范重点场所消防安全标准管理指引》等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及工作指引，提高从业人员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及专业素养。今年来，共组织开展专题普法宣传活动十多场次，参加培训人员二百多人次。

二、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是学法用法的自觉性、有效性与建设法治政府要求仍存在较大的差距；二是由于受编制数所限，我局一直未成立正式的旅游执法队伍，旅游市场执法工作主要以安全生产监管和旅游市场秩序整顿为主，队伍主要有我局质规股工作人员兼任；三是普法教育措施、方式方法比较单一，法制宣传教育形式有待进一步创新，针对性和实效性还不强，普法宣传教育深度和氛围不足。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 继续增强全局干部职工的社会主义法治观念。深入开展法治学习和宣传教育，进一步加强对旅游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着力提高局机关全体干部职工的法律法规意识，提高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的依法行政能力。

(二) 进一步完善旅游行政执法程序。严格按照《大亚湾区旅游局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实施细则》，切实做到旅游行政执法流程清楚，要求具体，期限明确。同时，继续加强对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和业务培训，努力提高执法人员的执法能力和业务水平。

(三) 加强旅游从业人员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旅游从业人员的业务技能培训和思想道德建设，抓好旅游行业的精神文明建设，端正行风，推行“诚信经营、诚实守信”，促进旅游规范经营，减少旅游纠纷的发生，树立良好的旅游形象。

(四) 继续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向社会广泛宣传旅游法律、法规，利用“3·15”消费者日、“5·19”中国旅游日和“9·27”世界旅游日等重要节点，做好旅游咨询、宣传工作。充分利用新闻媒体的力量，大力宣传规范和整顿成果，利用典型案例分析，教育广大旅游经营者要守法、合法和规范经营，引导旅游者理性消费，营造良好的旅游氛围。

